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对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

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后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、合理、规范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重点活动均能按照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，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，有效防范了公司经营、管理和财务风险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公司监事会对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4 月 27 日